

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iWagor 行動學習計畫」

iPad 實施相關規定

家長 _ _ _ _ _ 及學生 _ _ _ _ _ 已充分了解「iPad 行動學習計畫」，由學生自備 iPad，參與行動學習，並願意依課程及本計畫規劃之活動參與學習，直到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結束為止。在計畫期間願意遵守 iPad 使用相關規定，並同意校方可因教學上需求，協助學生 (家長) 設定，使 iPad 便於教學及相關學習使用。

☐ 我已知悉並同意遵守「iWagor 行動學習計畫」iPad 實施相關規定辦法
(如附件)。

☐ 我已知悉，想與導師聯繫並了解更多相關管理細節。

班級：

姓名：

聯絡電話：

學生簽名：

家長簽名：

iWagor 數位教學中心

日期：民國 104 年 月 日

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iWagor 行動學習」iPad 實施相關規定

104 年 8 月 27 日

一、家長與學生配合事項

- (一) iPad 攜帶到校須統一集中保管於專用櫃，鑰匙統一由導師保管，每位學生有固定位置，課程須使用 iPad 時，再請 iWagor 小老師進行發放。
- (二) 資訊室因教學需要可能進行統一之使用環境設置(傳輸電子書)，iPad 內之所有個人資料請定期備份保存。
- (三) 本計畫之 iPad 應用於教師教學及學生自主學習之用途，嚴禁學生於上課期間使用於線上遊戲、聊天交友，或與學習活動無關之事。請家長協助督促學生在家使用 iPad 之情形。

二、學生注意事項

- (一) 使用 iPad 應遵守下列管理原則：

1. iPad 是輔助學習載具之一，於課堂中未得到授課教師之允許，學生不得私自將 iPad 於上課期間拿出來使用。
2. 課堂中使用 iPad 時，僅限於經授課教師允許且與該堂課有關之學習活動，不得從事該堂課程外之學習。
3. 使用有聲教材時，盡可能使用單耳式耳機。如未能使用耳機做學習時，以不影響、不干擾到他人之學習為原則。
4. 使用校內電源插座充電需經老師同意。

(二) 隱私權保護：當使用教學平台時，即視為同意授權平台在教育學習目的下分享存取學生上傳的內容與資訊。因此上傳內容請勿涉及隱私。除基於管理平台之目的，平台管理者不會審閱或使用學生存取的內容與資訊。

- (三) 學生瀏覽網路時應尊重智慧財產權，遵守以下規定：

1. 須遵守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並不得從事不當行為。例如：下載非法軟體等...
2. 不得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程式或軟體；不得違法下載、拷貝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
3. 未經著作權人之同意，不可將受保護之著作上傳於公開之網站上。
4. BBS 或其他線上討論區上之文章，經作者明示禁止轉載，則不得任意轉載。
5. 不得架設網站供公眾違法下載受保護之著作。
6. 不得安裝沒有版權之商業軟體或網路遊戲。
7. 不得進行逆向解碼 (Decompile)、破解 (Decipher) 或拆解 (Disassemble) 編碼、或還原工程 (Reverse Engineer)，或企圖取得行動學習平台之原始碼。

8. 避免其他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四) 為禁止濫用網路系統，嚴禁做出下列行為：

1. 散布電腦病毒或其他干擾或破壞系統機能之程式。
2. 恐嚇、威脅、誹謗或騷擾其他使用者。
3. 擅自截取網路傳輸訊息。
4. 以破解、盜用或冒用他人帳號及密碼等方式，未經授權使用網路資源，或無故洩漏他人之帳號及密碼，以及將帳號借予他人使用，或以任何方式讓別人使用其帳號或進行任何可能危及帳號安全的事情。
5. 隱藏帳號、使用虛假帳號或提供任何虛假個人資訊。但經明確授權得匿名使用者不在此限。
6. 窺視他人之電子郵件或檔案。以任何方式濫用網路資源，包括以電子郵件大量傳送廣告信、連鎖信或無用之信息，或以灌爆信箱、掠奪資源等方式，影響系統之正常運作。
7. 以電子郵件、線上談話、電子佈告欄 (BBS) 或類似功能之方法散布詐欺、誹謗、侮辱、猥褻、騷擾、色情、暴力傾向、歧視他人、非法軟體交易或其他違法之訊息。
8. 利用學校之網路資源從事非學生學習等相關活動或違法行為。

(五) iPad iOS 作業系統不定期發佈更新，請自行更新軟體，更新前請備份 iPad 內資料，以免造成資料遺失損毀。

(六) 學校資訊人員可能因教學使用目的，協助家長設置為教學所需狀態，學生須定期自行備份個人資料。

(七) 使用者如違反本相關辦法，依相關規定與校規處理。

三、本規定經 iWagor 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註：iWagor 數位教學中心，電話：04-24371728*711。